

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0月15日以通讯、电子邮件发出，会议于2021年10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王瑞先生、李维清先生、赵宝华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与并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承志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需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10月27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是公司根据经营发展战略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所作出的审慎决定，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

票募投项目中的“遮阳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和“营销渠道建设项目”。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10月27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26日